

## 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8月10日通过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等形式向全体董事、监事发出。会议于2021年8月20日在公司一楼多媒体中心以现场与网络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11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11人。公司监事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由董事长但昭学先生主持，采用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了全部议案并作出如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详细内容见公司2021年8月24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2021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详细内容见公司2021年8月24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三、审议通过《关于清算注销控股孙公司的议案》；

同意全资子公司宁波四维尔工业有限责任公司对其控股子公司上海四维尔沪渝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予以清算注销。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具体详见公司2021年8月24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二十四日